

证券代码：871699

证券简称：ST 三联盛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文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所需，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

市分行申请贷款 995 万，贷款期限为 3 年，具体贷款期限、利率及金额以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。本次贷款需要以公司控股股东朱仕镇配偶朱清华名下的房产（“深房地字第 5000345667 号”）提供抵押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朱文锋、朱清华、朱泽锋为本议案关联方，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、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〇二条规定，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该项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，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5 日